附件2：

东莞市“工改M1”项目购买工业生产用房

企业入驻申请表

项目所在镇街（园区）： 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入驻企业情况 | |
| 企业名称 |  |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 |
| 主营业务 |  | |
| 入驻企业产业类型 | 新一代电子信息□ 高端装备制造□ 食品饮料□ 纺织服装鞋帽□  软件与信息服务□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□ 生物医药及高端器械□ 新能源□ 新材料□ 其他： | |
| 企业类别 | 内资企业□ 外资企业□ 高新技术企业□ 专精特新企业□  倍增企业□ 规上企业□ 上市企业□ 上市后备企业□ | |
| 购买用房总需求（㎡） |  | |
| 拟进驻工业生产用房具体坐落 | 栋 层 号 | |
| 入驻形式 | 整体搬迁□ 新设企业口 | |
| 生产设备计划投资总额 |  | |
| 能耗 | 是否属于广东省“两高”项目管理目录：是□ 否□ | |
| 年综合能源消耗量： | |
| 环保 | 是否属于国家、省、市环评管理目录：是□ 否□ | |
| 三废排放量： | |
| 近三年营收  （新成立的企业可填写母公司或上级控股公司情况） |  | |
| 近三年税收  （新成立的企业可填写母公司或上级控股公司情况） |  | |
| 入驻企业填报人： | **入驻企业承诺：**本公司意向购买东莞市“工改M1”项目的工业生产用房用于自身生产经营活动，并知悉《东莞市“工改M1”项目工业生产用房购置风险提示》内容，现承诺以上填报内容均属事实或通过合理分析预估的情况，如有不实填报或主观刻意隐瞒、谎报、夸大之处的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及后果。  法定代表人:  （盖 章 ）  年 月 日 | |
| 开发主体核对人： | 开发主体初审意见 | 负责人:  （盖章 ）  年 月 日 |
| 属地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、园区管委会）核对人： | 属地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、园区管委会）审查意见 | 负责人:  （盖章 ）  年 月 日 |
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核对人： |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复议审查意见  （（入驻企业对属地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、园区管委会）审查有异议时适用）） | 负责人:  （盖章 ）  年 月 日 |